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2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7〕4070号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莎普爱思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6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莎普爱思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莎普爱思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莎普爱思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莎普爱思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莎普爱思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6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莎普爱思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锡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颖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76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社会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35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1.85 元，共计募集资金 35,724.75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3,98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1,744.7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上市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070.56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0,674.1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128 号）。

2. 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80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873,62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6.40 元，共计募集资金 50,500.00 万元，其中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强身药业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款作价认缴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747,252 股股份（折合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其他特定对象以货币资金 40,500.00 万元认缴，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150.00 万元后的现金募集资金为 38,350.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减与发行权

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69.19 万元后,公司本次现金募集资金净额为 38,080.81 万元,本次发行总募集资金净额为 48,080.8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96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3,055.48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7.29 万元;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249.65 万元(其中:用于募投项目 987.29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62.36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0.2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6,305.13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7.5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4,446.5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9,078.86 万元(其中:用于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29,078.86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73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9,078.86 万元(其中:用于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29,078.8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73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005.6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市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签订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协议书》。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君安承继。根据《管理办法》，2016 年 7 月 18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市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本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于2016年12月23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支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连同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于2016年12月23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市支行签订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七个募集资金专户，其中

1. 前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农业银行平湖支行	19340101040026283[注]	27,346,857.23	活期存款
交通银行平湖支行	297720000018010154063	29,964.04	活期存款
中信银行平湖支行	7333310182600072273	17,088,792.00	活期存款
合 计		44,465,613.27	

[注]：公司已于 2017 年 2 月份将该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余额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

金 2,262.3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沙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674.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49.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62.3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305.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62.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38%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年产 2,000 万支滴眼液生 产线项目[注 4]	否	9,978.00	9,978.00	987.29	8,311.81	83.30	2017-6-30	9,779.23	[注 1]	否
新建年产 2,200 万袋(软袋)大 输液生产线项 目[注 5]	否	5,292.00	5,292.00		2,598.79	49.11	2017-12-31	—	—	否
新建研发质检 中心项目	否	2,899.00	2,899.00		2,890.53	99.71	2015-07-31	—	[注 2]	否
营销网络建设 项目	是	3,504.00	1,241.64		1,241.64	100.00	2015-12-31	—	[注 3]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及补充流动资 金	否	9,000.00	9,000.00		9,000.00	100.00		—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2,262.36	2,262.36	2,262.36	100.00				
合 计	—	30,673.00	30,673.00	3,249.65	26,305.13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212.7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该项目共计两条生产线，其中一条生产线已完工，另一条生产线正在建设中。

[注 2]：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之说明。

[注 3]：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之说明。

[注 4]：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更名为新建年产 1.8 亿支单剂量滴眼液生产线和新建 1,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之说明。

[注 5]：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对该项目进行变更，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之说明。

附件 2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80.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078.8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078.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	否	34,600.00	34,600.00	34,600.00	34,600.00	100.00	2015-12-31	125.39	否	否
强身药业新建 中药提取生产 车间和仓库项 目	否	6,134.00	6,134.00	4,478.86	4,478.86	73.02	2017-10-31	—	[注]	否
强身药业新建 口服液生产车 间项目	否	5,215.00	5,215.00				2018-12-31	—	—	否
强身药业新建 酒剂生产车间 项目	否	4,551.00	4,551.00				2018-12-31	—	—	否
合 计	—	50,500.00	50,500.00	39,078.86	39,078.86	—		125.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主要产品的销售试点进展较慢，导致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项目本期未能实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9,078.8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之说明。

附件 2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6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沙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080.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078.8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078.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	否	34,600.00	34,600.00	34,600.00	34,600.00	100.00	2015-12-31	125.39	否	否
强身药业新建 中药提取生产 车间和仓库项 目	否	6,134.00	6,134.00	4,478.86	4,478.86	73.02	2017-10-31	—	[注]	否
强身药业新建 口服液生产车 间项目	否	5,215.00	5,215.00				2018-12-31	—	—	否
强身药业新建 酒剂生产车 间项目	否	4,551.00	4,551.00				2018-12-31	—	—	否
合 计	—	50,500.00	50,500.00	39,078.86	39,078.86	—		125.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主要产品的销售试点进展较慢，导致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项目本期未能实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9,078.8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之说明。